## 宁夏建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内容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宁夏建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 2021 年 4 月 28 日上午 10:00 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监事 3 人,实际参加 3 人,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朱彧主持,经与会监事审议,通过以下决议:

一、审议并通过《宁夏建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有效表决票数 3 票, 3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详情请阅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宁夏建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宁夏建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二、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对部分资产进行报废处置的议案》(有效表决票数 3 票,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所属全资子公司宁夏中宁赛马水泥有限公司拥有的一条日产 1200 吨熟料生产线、一条日产 1500 吨熟料生产线已关停并用于产能置换项目,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宁夏中宁赛马水泥有限公司对拥有的上述熟料生产线进行报废处置。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上述熟料生产线资产账面原值 18,424.01 万元,累计折旧 12,163.34 万元,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5,673.73 万元,账面价值 586.94 万元。本次进行报废处置预计将减少公司当期利润 586.94 万元。

## 三、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审核意见

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能够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季度 报告相关规定进行编制,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财务状况和生产经 营情况。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

经查,本审核意见提出前,没有发现参与本次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违反有关季度 报告编制的保密规定。

特此公告。

宁夏建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4月28日